

证券代码：837339

证券简称：恒久机械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恒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00-11：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公司与江苏恒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与江苏恒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如下：2018 年上半年本公司与江苏恒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本公司陆续向江苏恒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17,75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资金量需求。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累计归还江苏恒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13,100,000.00 元。因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资金量需求，所以无利息成本。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其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4、委托非法定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8 月 31 日上午 08 时 00 分 -0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仲超 联系电话：0516-87834060 传真：
0516-87834060 地址：徐州经济开发区杨山路 99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恒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恒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5 日